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19—009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2日下午在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综合办公中心105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及其他各项职责。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有关会议及决议情况如下：

1、2018 年度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2、2018 年度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办公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17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18 年度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2018 年度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2）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2018 年度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2018 年度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3）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7、2018 年度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调整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2）关于与华润租赁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及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分别列席了公司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现场会议，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随着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科学，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财务制度、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进行了审查，未发现违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和经营成果，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独立、客观、公正。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全文请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部分。

3、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对于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行为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交易程序符合法律规定，未发现内幕交易、损害部分股东权益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真履行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公正、合理原则和市场规则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权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做出有关关联交易的决议的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按照有关规定独立发表意见，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6、对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写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在审阅《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为公司稳定发展提供了合理保证。

（2）公司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规范，评价结果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18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2019-008）。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在审阅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后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提出的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只分配，不转增。即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97,89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 3.90 元(含税)，合计派送现金人民币 381,771,000 元。本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各类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制订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同意将本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记载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写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在审核《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为公司稳定发展提供了合理保证。

2、公司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规范，评价结果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9-011）。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华润三九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华润三九同业竞争承诺函的公告》（2019-013）。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